



索 赔 函

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_____:

我单位(本人)向贵公司投保的_____险已出险,经对本次事故进行清点,损失共计_____ (大写:人民币_____),现依据保险合同约定特向贵公司提出索赔:

保险单号:

被保险人:

出险时间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

出险地点:

出险原因:

损失项目及金额: (详见损失清单)

被保险人(签章):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反保险欺诈提示

诚信是保险合同基本原则,涉嫌保险欺诈将承担以下责任:

【刑事责任】进行保险诈骗犯罪活动,可能会受到拘役、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的刑事处罚。保险事故的鉴定人、证明人故意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,为他人诈骗提供条件的,以保险诈骗罪的共犯论处。

【行政责任】进行保险诈骗活动,尚不构成犯罪的,可能会受到15日以下拘留、5000元以下罚款的行政处罚;保险事故的鉴定人、证明人故意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,为他人诈骗提供条件的,也会受到相应的行政处罚。

【民事责任】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,保险公司可能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。

欢迎登陆<http://www.sinosig.com>以获取更多关于本公司的信息